

景洪市基诺山乡新司土村四位一体和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由景洪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景洪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景洪市基诺山乡新司土村四位一体和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景发改审批〔2023〕65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景洪市基诺山基诺族乡人民政府，资金来源为拟申请景洪市2023年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四位一体”项目省级财政资金、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招标代理机构为西双版纳合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景洪市基诺山乡新司土村四位一体和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西双版纳景洪市基诺山乡新司土村委会；

2.3 建设规模及内容：1、村史馆提升改造，面积120平方米。2、村内道路修缮及相关配套设施，长1900米、宽4米。3、新建巴朵村内两污管网改造及相关配套设施，长1900米，做三面沟、水沟盖板、雨污分流；4、新建茶叶初制所及相关配套设施，占地500平方米，三层建面总计1500平方米(建设点为么卓村小组，茶叶初制所收益为新司土村委会所有)。5、基诺特色民居改造，包括86户居民特色民居改造、提升改造集非遗制作体验、展示、参观为一体的非遗传习所7间及相关配套设施。6、新建多功能观景平台及相关配套设施，长20米，宽6米；新建栈道，栈道宽两米，长约1900米。7、特呢朵小集市。8、非遗特色文化表演场。9、巴飘文化栈道。10、路灯安装。11、打铁房(单层，100平方米)。12、党群服务中心改造。13、党建长廊。14、清风长廊。15、巴朵特色非遗文化村标识。16、巴朵党群服务站改造。17、大鼓制作。18、停车场建设。19、修建花池及热带花卉种植。

2.4 项目总投资：1050万元；

2.6 总承包工期：2023年5月—2023年12月。

2.7 招标范围：景洪市基诺山乡新司土村四位一体和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工作：完成项目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等后续所有设计和现场服务工作及所有评审合格通过；

（2）施工工作：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所包含的全部施工任务，具体按照工程实际情况确定。包含实施建设阶段、资料编制归档、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预（结）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工程保修以及项目移交并配合业主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工作。

2.8 质量要求：

（1）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要求,并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设计提出的要求,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设计图满足施工要求并满足图纸审查要求。最终本项目设计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批,对所提供的设计成果负终身质量责任；

（2）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相关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资质：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能从事资质范围内相应的业务：

（1）设计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施工资质要求：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拟任设计负责人和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

（1）拟任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且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若为联合体，设计负责人由联合体设计单位委派，设计负责

人须是设计企业在职人员)。设计负责人一经委派,不得擅自更换;

(2) 拟任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的资格要求:拟任项目经理应与施工负责人为同一人,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若为联合体,项目理由联合体施工单位委派,项目经理须是施工企业在职人员)。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和主要项目管理人员。项目经理一经委派,不得擅自更换;

(3) 拟任施工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有工程技术管理工作经验,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和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若为联合体,技术负责人由联合体施工单位委派,技术负责人须是施工企业在职人员)。项目技术负责人一经委派,不得擅自更换;

(4) 安全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专职人员。(若为联合体,安全员由联合体施工单位委派,安全员须是施工企业在职人员);

(5) 其它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不能同时具有以上资质的独立投标人,可以组成联合体,组成联合体的单位数量不超过2家,以拟承担本项目的施工单位为本项目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须有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保证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

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③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报名参与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申请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申请将被拒绝。

3.4 投标人无违规违法行为,无不良记录,目前未处于限制投标状态。

4.资格审查办法

本次招标为资格后审。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5 月 23 日至 2022 年 05 月 29 日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及其他招标资料，数字证书（CA）办理相关问题咨询电话 400-6727-666。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的牵头单位登录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及其他招标资料。

5.2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否则不能参加投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现场解密、远程解密。

6.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06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地点为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网上递交）。

6.3 开标方式

6.3.1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进行开标，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熟悉网上开标的相关操作流程，具体内容详见“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投标方）”。

6.3.2 投标人应登录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投标)，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记录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则视为撤销其电子投标文件，不再进入下一环节。

因开标系统、解密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电子招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解密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解密结果无异议。

7.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公告同时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yn.gov.cn/ynggfwppt-home-web/#/homePage>）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景洪市基诺山基诺族乡人民政府

地址：景洪市基诺山基诺族乡

联系人：郑富刚

电话：0691-2470100

招标代理机构：西双版纳合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景洪市曼弄枫曼城C1栋一单元5楼

联系人：刘明霞

电话：15924644627

监督部门：景洪市乡村振兴局

监督电话：0691-2207992

2023年5月23日